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數碼香港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7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數碼香港（「數碼香港」或「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三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3,792	3,066
其他收入		42	1
一般及行政支出		(2,240)	(2,293)
市場推廣支出		(210)	(228)
僱員成本		(3,439)	(3,208)
除稅前虧損		(2,055)	(2,662)
稅項	(3)	-	-
本年度虧損及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全面支出總額	(4)	(2,055)	(2,662)
每股虧損－基本	(5)	(1.37)港仙	(1.77)港仙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
		<u>-</u>	<u>-</u>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6)	1,838	235
應收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		19	2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860	6,458
		<u>4,717</u>	<u>6,717</u>
流動負債			
應付其他賬款		1,104	1,048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		1	2
		<u>1,105</u>	<u>1,050</u>
流動資產淨值		<u>3,612</u>	<u>5,667</u>
資產淨值		<u>3,612</u>	<u>5,667</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5,000	15,000
儲備		(11,388)	(9,33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3,612</u>	<u>5,667</u>

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	15,000	7,540	8,461	(22,672)	8,329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支出總額	-	-	-	(2,662)	(2,662)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15,000	7,540	8,461	(25,334)	5,667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支出總額	-	-	-	(2,055)	(2,055)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u>15,000</u>	<u>7,540</u>	<u>8,461</u>	<u>(27,389)</u>	<u>3,612</u>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 編製基準及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採納

綜合財務報告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及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歷史成本一般按換取貨品所付代價之公平價值計量。此外，綜合財務報告亦載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及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起強制性生效之若干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修訂本。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修訂本對本綜合財務報告所呈列及／或其披露之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2.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營業額乃指成立及提供安全電子付款程序平台服務之已收及應收款項。

本集團之經營活動歸納為單一經營分類，主要包括開發及經營有助促進中華人民共和國（包括香港及澳門）網上交易之電子商貿付款基礎設施。該經營分類乃基於遵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會計政策而編製之內部管理報告予以識別，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定期審閱。本公司執行董事定期審閱本集團之營業額及整體業績以分配資源。因此，並無該單一經營分類之分析。

3. 稅項

本集團之應課稅溢利均被兩個年度承上之稅項虧損所抵銷，因此並無作出任何香港利得稅撥備。

本年度之稅項與載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u>(2,055)</u>	<u>(2,662)</u>
按香港利得稅率 16.5%（二零一三年：16.5%）計算之稅項抵免	(339)	(439)
不獲稅項減免支出之稅務影響	45	11
免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83)	(44)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524	497
動用過往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u>(147)</u>	<u>(25)</u>
本年度之稅項	<u>-</u>	<u>-</u>

4. 本年度虧損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已扣除：		
核數師酬金	526	53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1
就租賃物業之經營租賃支出	98	81
研究開支，包括僱員成本 1,15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 1,144,000 港元）	<u>1,181</u>	<u>1,175</u>

5. 每股虧損

每股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總額 2,055,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2,662,000 港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 150,000,000（二零一三年：150,000,000）股而計算。

由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未呈列經攤薄每股虧損。

6.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附註）	1,705	98
應收其他賬款	133	137
	1,838	235

附註：

本集團根據其貿易客戶之借貸信譽、服務性質及市場情況而給予平均為180日之信貸期。於報告期完結時根據發票日期之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0 – 60 日	930	98
61 – 120 日	775	-
	1,705	98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三年：並無派發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年內，為配合文化產品的買賣，本集團已加強及定制其電子商貿平台，同時亦提供與社交媒體的整合，以協助客戶推廣其文化及相關活動。集團之主要收入來自為客戶就電子商貿整合及特設應用提供組成方案及技術顧問服務。

符合本集團一貫審慎的財務管理，於添置新系統網絡及提升集團基礎設備時，亦已嚴格控制開支，按照業務規模及狀況作出配合，從而令集團之資源運用達至最佳效益。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為 3,792,000 港元，較去年之 3,066,000 港元上升約 24%。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 2,055,000 港元，去年之比較數字為虧損 2,662,000 港元。本年度之每股虧損為 1.37 港仙（二零一三年：1.77 港仙）。

回顧年度之整體經營成本為 5,889,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5,729,000 港元）。當中一般及行政支出為 2,24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2,293,000 港元），而僱員成本則為 3,439,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3,208,000 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財務狀況維持正面，並無任何銀行借貸。日常運作主要透過營運所得資金支持。

董事會建議本年度不派發任何股息，從而保留現金，以支援集團持續開發業務及投資於有前景之項目。

展望

集團將繼續投放資源研發新方案及服務，以便於充滿挑戰及瞬息萬變的市場環境下仍能保持競爭力；同時集團將專注於審慎理財，尋找適當之投資機會，藉此拓闊收入基礎，創造穩定的現金流。該等投資機會主要為一些可運用集團於資信科技及電子商貿之所長及獲政策支持之行業，包括康健護理、創新科技、文化及創意產業、節能及環保科技、智慧生活，以及為社會及消費者提供資信為本的服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於本年度內，除在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Francis Gilbert Knight 先生逝世之日起，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江紹智先生獲委任之日止期間，本公司未能如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05(1)條所規定須擁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外，本公司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 15《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聯同本集團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用之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其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以及上述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

承董事會命
董事
夏淑玲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簡文樂教授及夏淑玲女士；非執行董事為簡堅良先生及黎日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逸雲先生、邵向明女士及江紹智先生。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計一連七天刊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內之“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內。